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报告

二〇一一年四月

上海信托
SHANGHAI TRUST



1、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董事张广生因公务在身，未能出席董事会会议，书面委托董事长潘卫东代行使表决权。3 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1.3 本公司独立董事万晓枫、孙铮、李宪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本公司董事长潘卫东、总经理傅帆、主管会计工作副总经理陈兵、会计部门负责人朱红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010 年度报告目录

2、公司概况.....	1
2.1 公司简介.....	1
2.2 组织结构.....	3
3、公司治理.....	3
3.1 公司治理结构.....	3
3.2 公司治理信息.....	9
4、经营管理.....	13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13
4.2 所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14
4.3 市场分析.....	16
4.4 内部控制.....	17
4.5 风险管理.....	20
5、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24
5.1 自营资产.....	24
5.2 信托资产.....	29
6、会计报表附注.....	33
6.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33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33
6.3 或有事项说明.....	39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39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39
6.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46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49
7、财务情况说明书.....	49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49
7.2 主要财务指标.....	50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50
8、特别事项揭示.....	51

2、公司概况

2.1 公司简介

2.1.1 公司历史沿革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公司 1981 年由上海市财政局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发起成立，原名“上海市投资信托公司”，1983 年取得“经营金融业务许可证”。自 1981 年至 1989 年，经上海市财政局数次追加投资，注册资本金达到人民币 7.75 亿元。1992 年公司实行股权结构多元化改制，新增上海久事公司等 3 家股东，并通过自有资金转增资本金的方式增加注册资本金至人民币 12 亿元。1993 年公司第二次增资扩股，新增申能股份有限公司等 10 家股东，注册资本金达到人民币 15 亿元，同时更名为“上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1996 年公司第三次增资，注册资本金达到人民币 20 亿元。2000 年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成立，公司股东上海市财政局变更为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2001 年公司经中国人民银行核准首批获得重新登记，更名为“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人民币 25 亿元，公司股东增至 13 家。2007 年 7 月，根据“新两规”的要求，经中国银监会批准更名为“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并成功换发了新的金融许可证。

公司成立以来，始终坚持稳健经营、规范管理，不断推进科学发展、自主创新，在市场上树立了品牌形象，赢得了良好信誉，综合实力居全国信托公司前列。公司曾被国务院指定为全国对外融资十大窗口之一；获地方金融机构最高信用评级（穆迪 Baa2、标普 BBB-）；被指定为非银行业金融机构中首家合规试点单位；被推举为中国会计学会信托分会会长单位；发起设立中国第一家信托登记机构——上海信托登记中心，并被推选为理事长单位；被一致推选为第二届信托业协会会员理事单位和副会长单位。

近年来，公司先后荣获《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21 世纪经济报道》等权威媒体评选出的“最佳信托公司”、“最优秀信托公司”、“最值得尊敬的信托公司”、“最佳创新信托公司”、“最佳知名品牌”、“最佳风控奖”、“最佳信托经理奖”、“最佳设计与创新团队”等多项行业大奖。公司的“红宝石”安心进取伞形配置信托计划作为唯一一家入围信托公司创新产品，荣获上海市政府首次颁发的“2010 年上海金融创新奖二等奖”。

公司长期致力于推进产品创新，现已获得资产证券化业务、代客境外理财（QDII）、企业年金业务受托人资格，并在全国率先推出“优先劣后”受益权的结构性信托产品，在

证券投资、不动产和股权投资领域，逐渐形成产品特色，打造了“蓝宝石”、“红宝石”、“紫晶石”、“白金”、“明珠”、“现金丰利”等系列品牌，为不同风险偏好和理财需求的投资者提供产品选择和服务。近两年来，公司相继推出业内首个 QDII 产品、首个以大类资产配置为导向的伞形配置自主管理信托产品和首个受托人自主管理的 PIPE 基金，信托主业和创新业务得到快速健康发展。2010 年，公司重新打造视觉品牌形象，提出“信利正·睿见远”的公司口号，全面提升了公司品牌效应，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

2.1.2 基本信息

2.1.2.1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缩写：上海信托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SHANGHAI INTERNATIONAL TRUST CORP.,
LTD.

英文缩写：SHANGHAI TRUST

2.1.2.2 法定代表人：潘卫东

2.1.2.3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市九江路 111 号

邮政编码：20000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www.shanghaitrust.com

电子信箱：info@shanghaitrust.com

2.1.2.4 公司负责信息披露事务的高级管理人员：陈兵

公司信息披露联系人：吴海波

联系电话：021-63231111 转

传真：021-63235348

电子信箱：info@shanghaitrust.com

2.1.2.5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上海证券报》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上海市九江路 111 号上投大厦营业大厅

2.1.2.6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威海路 755 号文新报业大厦 20 楼

联系电话：021-52920000

2.1.2.7 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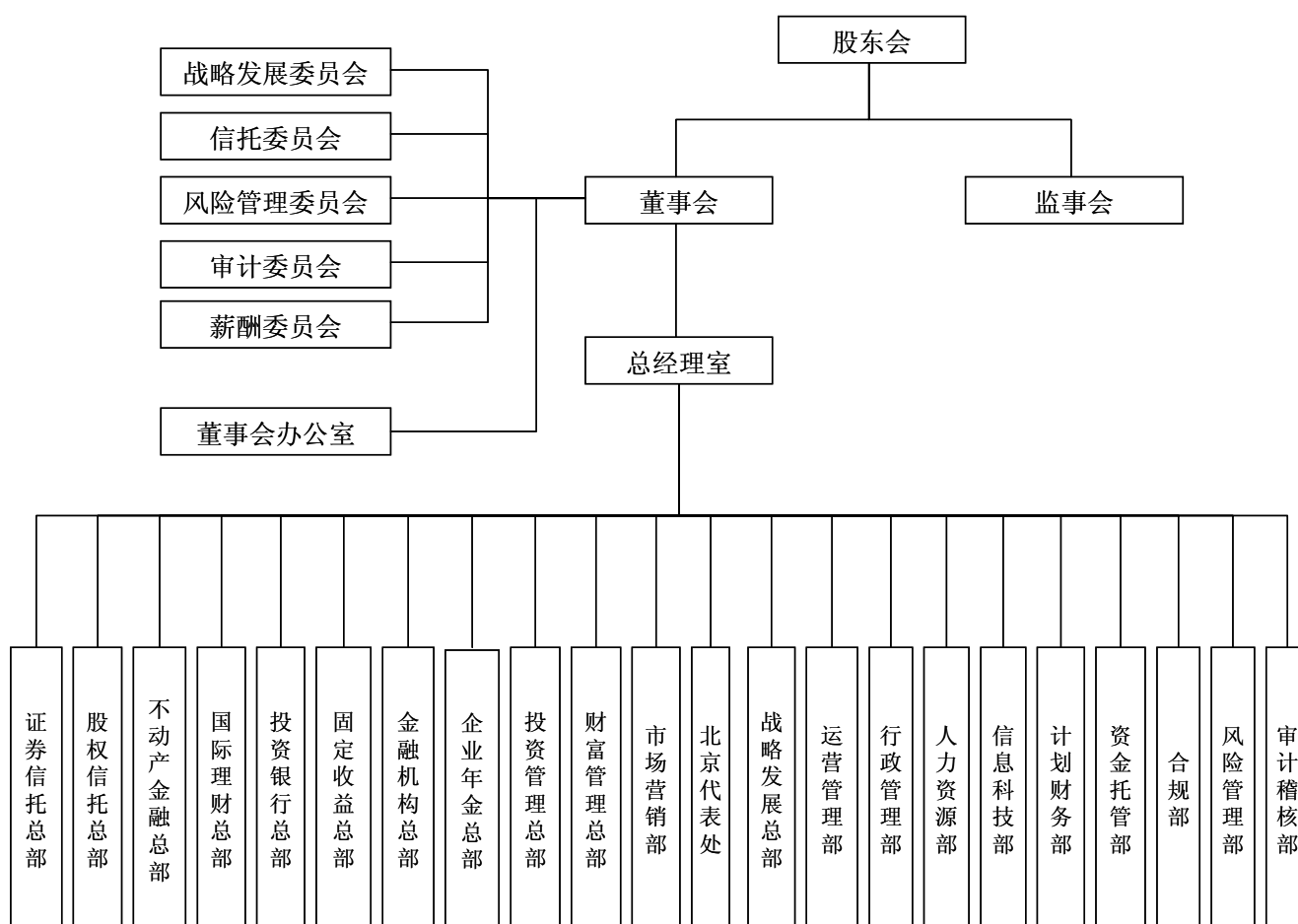
住所：上海市花园石桥路 33 号花旗集团大厦 14 楼

联系电话：021-61059000

2.2 组织结构

图 2.2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组织结构图



3、公司治理

3.1 公司治理结构

3.1.1 股东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3 家。

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表 3.1.1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	法人代表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业务	主要财务情况 (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66.33	吉晓辉	1,055,884	上海市威海路 511 号	开展以金融为主、非金融为辅的投资、资本运作与资产管理业务，金融研究，社会经济咨询（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资产总额	7,223,596.00
						负债总额	4,362,437.00
						利润总额	270,993.00
						净利润	206,558.00
						所有者权益	2,861,159.00
上海久事公司	20.00	张惠民	2,527,000	上海市中山南路 28 号	利用国内外资金，投资及综合开发经营。	资产总额	29,967,366.01
						负债总额	19,752,646.18
						利润总额	-563842.65
						净利润	60,373.59
						所有者权益	10,214,719.83

注：表 3.1.1.1 股东名称一栏中★为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

3.1.2 董事、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表 3.1.2-1(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荐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	简要履历
潘卫东	董事长	男	44	2008 年 6 月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66.33	经济学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在中国人民银行杭州市分行计划资金处参加工作，曾任宁波证券公司业务部副经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分行资财部总经理、北仑支行行长、宁波分行副行长，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产品开发部总经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明分行行长、党组书记，上海市金融服务办公室机构处处长（挂职）、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法人代表。

傅帆	副董事长	男	46	2009年 10月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66.33	工学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经济师。在上投实业公司参加工作，曾任上海联合财务有限公司高级经理，上投实业公司项目一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陆敏	董事	男	57	2008年 6月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66.33	工业会计专业大专毕业，会计师。曾任上海手套一厂财务科会计，上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计划财务部会计、科长、副经理等职，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总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现任上海盛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大众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董事。
张建伟	董事	男	56	2008年 6月	上海久事公司	20.00	工商管理硕士，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曾任上海新沪玻璃厂副厂长、上海光通信器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久事公司实业管理总部总经理、发展策划部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现任上海久事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董事。
周燕飞	董事	女	48	2008年 6月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5.00	中文专业本科毕业，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曾任上海市农委党校讲师，申能股份有限公司策划部副经理、经理。现任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证券部经理，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董事。
张广生	董事	男	58	2008年 6月	上海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0	经济学硕士，中共党员，研究员。曾任上海市体改办处长、市体改研究所副所长、市政府研究室主任、市委研究室主任，市委副秘书长等职。现任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副董事长，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董事。
周卫中	董事	男	40	2008年 6月	上海石化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	1.33	经济学专业本科毕业，中共党员，经济师。曾任上海石化财贸办宣传干部、团委副书记，上海石化烟草糖酒公司副经理，上海石化地区商业贸易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总经理助理、百货公司经理、副总经理，上海金山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上海石化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董事总经理，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董事。
庄维苏	职工董事	女	53	2010年 9月	-	-	行政管理专业本科毕业，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曾任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人事

							处副科长，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干部人事处副科长、科长，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工会常务副主席，党委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总经理，职工董事。
--	--	--	--	--	--	--	-------------------------------------------------------------------------------------------------

表 3.1.2-2(独立董事)

姓名	所在单位及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荐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万晓枫	上海银行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已退休)	男	61	2009年6月	-	-	哲学硕士，中共党员，曾任上海市委办公厅干部、副处长、处长，上海市委办公厅副主任，浦发银行党委副书记、监事，上海银行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现任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孙铮	上海财经大学副校长	男	53	2009年6月	-	-	会计学博士研究生，中共党员，教授，注册会计师。曾任上海财经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系主任、校长助理，现任上海财经大学副校长，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宪明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男	41	2009年6月	-	-	法学博士研究生，中共党员，执业律师。曾在吉林大学法学院工作，现任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表 3.1.2-3(董事会下属委员会)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名称	职 责	组成人员姓名	职务
战略委员会	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需经董事会或股东会审批的重大并购、重组项目及改制、上市等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方案；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对公司的投融资活动总体规划、年度投融资计划等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参与公司投融资决策工作制度的制定，对公司投融资管理办法、管理流程等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重组、分立或合并、资产经营等进行研究并提出决策意见；对其他影响公司资本管理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建议聘请外部中介机构提供专业战略、投融资咨询意见；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董事会授	潘卫东	主任委员
		傅帆	委员
		张建伟	委员
		张广生	委员

	权的其他事宜。		
信托委员会	组织制订公司信托业务发展专项规划；对公司信托业务运行情况进行定期评估；针对中国银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检查公司信托业务后要求董事会组织整改的问题，研究提出具体措施；当公司或股东利益与受益人利益发生冲突时，研究提出维护受益人权益的具体措施；建议聘请外部中介机构提供专业咨询意见；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李宪明	主任委员
		孙铮	委员
		周卫中	委员
风险管理委员会	对公司高级管理层在信托业务和自营业务方面的风险控制及管理情况进行监督；对公司固有财产和信托财产的风险状况进行定期评估；提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建议；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陆敏	主任委员
		李宪明	委员
		周燕飞	委员
审计委员会	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实施；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孙铮	主任委员
		万晓枫	委员
		陆敏	委员
薪酬委员会	研究、拟定和执行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和办法，并提出意见或建议；研究、拟定和审查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方案，并提出意见或建议；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建议聘请外部中介机构提供专业咨询意见；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万晓枫	主任委员
		孙铮	委员
		周燕飞	委员

3.1.3 监事、监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表 3.1.3-1(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	简要履历
谈逸	监事长	男	60	2008.06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66.33	国际金融专业硕士研究生班结业，中共党员，经济师。曾任人民银行上海市虹口区办事处副主任、工商银行上海分行国际业务部总经理、上海巴黎国际银行常务副总经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副行长，上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等职。现任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监事长。
张宝华	监事	男	59	2008.06	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34	工商管理硕士，中共党员，经济师。曾任上海新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副董事长等职。现任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上海锦江国际旅

							游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监事。
张 汉	监事	男	49	2008.06	职工代表	--	经济管理专业本科毕业, 中共党员, 会计师。曾任上海警备区司务长, 武警上海总队财务处副处长、二支队处长, 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科长、人力资源部科长、审计稽核部科长等职。现任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监事, 审计稽核部总经理助理。

本报告期公司监事会未设下属委员会。

3.1.4 高级管理人员

表 3.1.4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金融从业年限	学历 (位)	专业	简要履历
傅帆	总经理	男	46	2009年10月	10	研究生 工学硕士	工业工程 管理	中共党员, 经济师。在上投实业公司参加工作, 曾任上海联合财务有限公司高级经理, 上投实业公司项目一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现任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林彬	副总经理	男	55	2008年8月	18	大专 EMBA	工商管理	中共党员, 高级经济师。曾任上海申信进出口公司副总经理, 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金融二部副经理、信托三部副经理、理财服务中心总经理, 香港沪光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长等职。现任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刘响东	副总经理	男	40	2008年8月	11	研究生 经济学 硕士	国际金融	高级经济师, CFA。在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勘察研究所参加工作, 曾任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资金信托总部副科长、科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现任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陈兵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42	2008年9月	15	研究生 管理学 博士	企业管理	中共党员, 高级经济师。曾任浦发银行总行资金财务部综合计划科副科长, 浦发银行大连分行资金财务部总经理(兼任会计部总经理), 浦发银行总行资金财务部总经理助理, 浦发银行总行个人银行管理会计部总经理, 浦发银行总行个人银行财富管理部总经理。现任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3.1.5 公司员工

本报告期公司在岗员工 155 人，平均年龄 37.9，上年度公司在岗员工 156 人，平均年龄 39.2。

表 3.1.5

项目		报告期年度		上年度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年龄分布	25 以下	5	3.23%	2	1.28%
	25—29	32	20.65%	26	16.67%
	30—39	56	36.13%	61	39.10%
	40 以上	62	40.00%	67	42.95%
学历（位）分布	博士	9	5.81%	7	4.49%
	硕士	52	33.55%	60	38.46%
	本科	67	43.23%	56	35.90%
	专科	20	12.90%	25	16.03%
	其他	7	4.52%	8	5.13%
岗位分布	董事、监事及其高管人员	8	5.16%	8	5.13%
	自营业务人员	19	12.26%	20	12.82%
	信托业务人员	94	60.65%	87	55.77%
	其他人员	34	21.94%	41	26.28%

3.2 公司治理信息

3.2.1 年度内召开股东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 次股东会会议。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10 年第一次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09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1 月 10 日，公司股东会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所持股权划归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

3.2.2 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3.2.2.1 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

1 月 1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分配上海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94.5% 股权（信托持股）的决议》。

2 月 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挂牌转让公司所持上海申视实业有限公司 14% 股权的决议》、《关于同意上海彭浦机器厂有限公司已核销贷款清收方案的决议》。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09 年度经营情况和 2010 年度工作计划报告》、《公司 200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09 年度经营情况的审计报告》、《公司 2009 年度合规报告》。

6 月 1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整体处置雅典花园剩余房产及车位的决议》、《关于同意公司<会计核算办法>的决议》、《关于同意公司<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决议》。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股份制改造总体方案的的决议》、《关于同意 2010 年度公司固有资产配置比例及各类投资规模的决议》、《关于同意公司对外捐赠管理暂行办法的决议》、关于同意《公司 2010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报告》的决议。

12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竞买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7.67 万股股份的决议》、《关于同意公司所持申银万国股份置换成国泰君安证券股份的决议》、《关于同意上海申马（集团）铜材有限公司和上海马桥工业公司已核销贷款清收方案的董事会决议》。

3.2.2.2 董事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全面贯彻国家各项方针政策，严格按照《公司法》、《信托公司治理指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公司治理程序，认真执行股东会会议的决议，有效发挥董事会的决策功能，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建立健全公司基本管理制度，积极推动公司管理体制的改革，力促各项经营管理措施的落实。

在公司治理上，董事会加强自身建设，进一步完善和规范董事会和下属专业委员会的组织运作，促进董事会决策的制度化、专业化，有效发挥科学决策作用，积极关注和支持公司股份制改造工作，不断推进和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全体董事诚信、勤勉、专业、高效地履行职责，进一步提高了董事会规范运作水平。

在经营战略上，面对国内外复杂多变的经济、金融环境，董事会积极调整发展思路，继续转变发展方式，推进实施业务转型战略，明确公司业务的发展目标要以“扩大信托资产规模、提高信托业务收入，提升主动管理能力”为发展重点，引导公司向自主管理为主的业务模式转型，进一步推动了公司信托规模的快速攀升和信托收入的稳定增长，为全面实现战略转型夯实了基础。

在风险管理上，董事会作为公司风险管理的决策机构，积极应对宏观形势和政策变化带来的挑战，认真贯彻落实监管要求和银信合作监管政策，强化公司内控风险管理体系，提出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的建议，督促高级管理层采取措施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风险，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进一步强化了公司内部风险控制机制。

3.2.2.3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和改制、上市等重大事项以及公司投融资总体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决策建议，审查公司投资策略和程序，监督公司重大投资活动。2010 年战略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研究公司品牌建设的情况，审议通过了公司股份改造方案。

董事会信托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信托委员会议事规则》，督促公司依法履行受托职责，指导信托业务部门开展信托业务创新。2010 年信托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分配上海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94.5% 股权（信托持股）的议案》、《关于上海信托业务经营情况的报告》。

董事会薪酬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改革方案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2010 年薪酬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审议了公司 201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中关于人力成本方面的预算、《关于公司固定薪酬比例调整的议案》。

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公司高级管理层在信托业务和自营业务方面的风险控制及管理情况进行监督，对公司固有财产和信托财产的风险状况进行定期评估，提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建议。2010 年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审议了公司 2009 年度合规报告，听取公司关于实施《上海信托内部控制建设规划》的通报、审议《关于我司拟将所持申银万国股份置换成国泰君安证券股份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负责内、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对创新业务和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2010 年审计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审议了《关于 2009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的审计报告》、《2010 年上半年公司内部审计报告》。

3.2.2.4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 3 名独立董事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办法》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作用 and 专业化优势，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决策职能，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认真仔细审阅公司提供的议案及相关材料内容，积极参与讨论并从专业角度提出合理化建议，运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结论，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积极作用。

3.2.3 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3.2.3.1 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 次监事会会议。

4 月 15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公司经营管理层关于《2009 年业务经营报告和 2010 年工作安排》、《关于 2009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0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情况说明，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发表独立意见。

9 月 15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报告》。

3.2.3.2 监事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列席了董事会会议，监事长列席了公司高层全部会议，对董事会执行股东会会议决议的情况进行监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公司经营管理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向公司股东大会报告工作，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发表独立意见。

3.2.3.3 监事会意见

关于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报告期内，公司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的章程及相关制度，建立健全了比较有效的内控制度，董事会全体成员及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了职责，未发现违法、违规、违章的行为，也没有损害公司利益、股东利益和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关于公司财务报告真实性的意见。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报告的内容和格式

符合中国银监会的规定。

3.2.4 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管团队面对国内外复杂严峻的金融环境和宏观经济形势，在“保增长、调结构”的经济发展总体目标下，紧密围绕公司发展战略，以“扩大信托资产规模、提高信托业务收入”为发展重点，准确把握投资热点切换，深入挖掘业务拓展机遇，不断适应政策导向，努力培育主动管理能力，积极促进业务转型，继续深化机制改革，经营业绩和管理水平均取得了显著提升，呈现出又好又快的发展态势，信托资产规模和信托收入均创历史新高，递交了一份令人瞩目的优异答卷。

公司高管团队团结协作，带领全体员工认真执行董事会、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各项决议，在整体业务布局上，积极应对政策调整，以自主创新推动信托业务，优化升级产品系列，大力拓展具有专业特色的信托业务，不断提升主动管理能力；以优化结构开展自营业务，强化自营业务与主动管理类信托的联动效应，支持信托主业发展，全面完成实业股权清理；以模式变革深化营销服务，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扩大营销渠道，不断提高客户服务水平；以品牌塑造提升公司形象，重塑并推广公司视觉形象和品牌内涵，成功承办信托峰会，进一步扩大公司在行业内的影响力；以稳健为先强化风险控制，完善风控制度建设、授权审批流程和 IT 系统建设，提高运作效率和技术保障水平，着力解决影响公司平稳较快发展的突出问题。报告期内，公司的各项战略决策得到了有效地贯彻落实，信托主业和创新业务得到快速健康发展，内部建设进一步完善，品牌形象和行业内外影响力大幅提升。

4、经营管理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4.1.1 经营目标

本报告期公司的经营目标是坚持科学发展观，以改革促转型，以创新谋发展，做好“五个着力”：着力落实信托业务战略，提升自主管理能力；着力提高自营业务收益，优化资产配置；着力改善市场营销模式，加强营销渠道建设；着力构建长效保障机制，完善运营流程控制；着力推动管理机制改革，优化人力资源管理，全力迈向上海信托跨越式发展的新起点。公司全年争取实现受托资产规模 500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6.6 亿元，实现信托业务收入 2.5 亿元。

4.1.2 经营方针

本报告期公司的经营方针是：诚信、专业、稳健、创新。

4.1.3 战略规划

公司的战略规划是：切实转变经营理念，探索信托发展有效路径；以自主创新为动力，勇于开拓市场，做优做强信托业务；以优化配置为核心，提高运作效率，增强自有资金效益；以深化理财理念为重点，积极拓展客户，全力为合格投资者服务；以加强内控为保障，审慎规范运营，提升经营管理水平；以监管指引为导向，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理顺经营机制，突破发展瓶颈制约，努力把公司打造成为业内一流的资产管理和财富管理金融机构。

4.2 所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4.2.1 经营的主要业务及品种

公司经营的主要业务为信托业务和自营业务。

4.2.1.1 信托业务

信托业务主要品种包括：（1）金融产品配置组合类信托。以高端客户的财富管理需求为出发点，凭借强大的投资管理能力和专业的资产配置能力，将投资者的资金在多种金融工具间进行组合投资，为投资者获取稳定安全的投资收益。（2）不动产金融类信托。选择房地产行业的优秀企业和优质项目，采用灵活多样的业务手段设计“风险适度、期限灵活、回报丰厚”的信托产品，让投资者分享房地产行业的成长收益。（3）证券投资类信托。汇聚全新产品设计理念和技术，投资于股票、基金及债券等金融产品，综合采用结构化设计、聘请投资顾问、应用 CPPI 投资策略与数量投资工具等多种方式，开创投资者在风险市场上获取稳定收益的业务新模式。（4）股权信托及并购信托。对于优质的成长性企业，通过股权受益权融资、股权投资、并购融资、受托股权管理、财务顾问等形式提供全面金融服务。（5）国际理财类信托。以大类资产配置投资为基础理念，与境外金融机构深度合作，捕捉海外市场投资机遇，采用结构性票据、指数投资、各类现货和期货投资、外币贷款等灵活运用方式，实现投资者财富增值。（6）固定收益类信托。发挥类货币市场基金的投资功能，将信托资金投资于各种定息型、低风险、高流动性的短期金融产品，并采用封闭式、开放式分期和 T+0 申购赎回等多种模式。（7）公司及项目金融类信托。通过信托贷款、债权融资、股权投资或者以资产池现金流为支持的方式，协助优秀企业获取融资，推动基础设施类项目顺利开展。（8）养老保障、福利计划等信托服务。利用公司在信托服务领域积累的宝贵经验，根据企业员工在养老保障、福利提升、激励促进等方面的具体要求，为企业员工量身定制持续优质的资产管理服务，

实现企业改革发展及员工福利改善的有机结合。

4.2.1.2 自营业务

自营业务主要包括：（1）股权投资业务。通过对股权投资结构、期限、规模的动态调整和优化，把握各类行业领域孕育的投资机会，开展具有战略意义的金融股权投资或与信托主业联动的直接股权投资，从客户资源、渠道资源、项目资源等方面为信托主业提供有力支持，同时获得长期稳定的投资收益。（2）证券投资业务。追求适度风险条件下的绝对收益最大化，坚持稳健投资的原则，注重对宏观经济动向、重点行业发展趋势和相关个股的深入分析。公司已建立了专业化的证券投资管理团队，锤炼了与公司经营风格相适应的投资理念，形成了科学严谨的投资决策体系，提升了证券投资的主动管理能力和投资收益水平。（3）固定收益业务。以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资产的流动性为原则，通过对固定收益市场和相关投资品种的深入研究，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动态调整和优化资产配置结构，构建稳健的投资组合，获取固定收益。目前，固定收益业务主要包括货币市场投资和债券市场投资。

4.2.2 资产组合与分布

4.2.2.1 自营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表 4.2.2.1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
货币资产	28,033.10	5.38	基础产业	-	-
贷款及应收款	22.29	0.01	房地产业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8,608.27	15.09	证券市场	133,385.48	25.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6,404.23	20.42	实业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金融机构	355,381.19	68.05
长期股权投资	234,844.49	45.08	其他	32,204.94	6.35
其他	73,059.23	14.02			
资产总计	520,971.61	100.00	资产总计	520,971.61	100.00

注：其他资产中主要项目包括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无形资产和抵债资产。

4.2.2.2 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表 4.2.2.2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
货币资金	294,059.27	5.38	基础产业	930,919.70	17.03
贷款	2,345,578.95	42.90	房地产业	458,980.00	8.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94,451.84	20.02	证券	1,049,967.64	19.20
长期股权投资	179,575.00	3.28	工商企业	755,909.25	13.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95,584.07	23.70	金融机构	35,793.00	0.65
持有至到期	177,000.00	3.24	其他	2,235,383.22	40.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400.84	0.76			
其他	39,302.84	0.72			
合计	5,466,952.81	100.00	合计	5,466,952.81	100.00

4.3 市场分析

在宏观经济方面，2010 年尽管全球经济在运行中还存在着不稳定性，但仍然保持了恢复性的增长态势，国际金融市场渐趋稳定，国内经济稳步发展，进出口逐渐恢复，民间投资日益增加，内需稳定攀升。但与此同时，金融危机后的经验表明，刺激性财政政策在增加政府负债的同时，还会造成产能过剩、投资效率降低，贸易出口顺差受国际环境影响也不会持续扩张，内需拉动还有待收入分配结构改革和社会保障体系完善。因此，改革经济发展的体制性障碍势在必行，增长模式必须从“工业化早期的粗放型”向“现代的集约型”转变。我国资本市场的改革发展去年也取得了长足进步，创业板市场的上市公司规模和融资规模迅速扩大。“十二五”期间，经济发展的中心话题是“深化改革、调整结构、保障民生”，同时，资本市场的效率和规模仍会迅速提高，市场边界和市场内容仍会扩张，这也是信托业未来发展的大背景、大环境。因此，信托机制及信托公司在财富管理与分配改革、城镇化与房地产业、资本市场与新金融服务业、能源产业与环境保护、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领域仍将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在理财市场环境方面，随着宏观经济进一步回暖，CPI 指数上涨迅速，中国投资者的投资意识进一步被唤醒，理财市场总体规模保持稳定增长，理财市场对个性化、精细化与专业化产品的需求日益凸显。2010 年理财市场产品供给无论在供应种类和发行数量上，还是在产品创新程度和投资收益率上，都较上年度有了较大提升，越来越多的更

具个性化和灵活性的理财产品涌入市场。尽管信托产品面临的竞争环境日趋激烈，但信托公司在监管机构倡导的可持续经营发展模式的前提下，紧跟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依托理财市场需求，通过渗透资本、产业和货币市场，加大业务创新和拓展力度，自主管理能力得到进一步提高，推出了大量个性化、专业化的理财产品，整体市场呈现出更加规范、更加健康的发展态势。

在信托行业政策方面，2010 年监管机构颁布了一系列政策规定，一是增加了关于结构化房地产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资金配比要求以及对土地储备贷款的限制，要求对房地产信托的合规性和风险状况进行自查，积极防范房地产市场调整风险；二是加强了地方政府融资平台业务的监管，要求按照分类管理、区别对待的原则，抓紧清理核实并妥善处理融资平台公司债务，妥善处理债务偿还和在建项目后续融资问题；三是加强了银信理财合作业务的监管，规定不得开展通道类业务，细化了四类信贷转让禁区，要求信托公司坚持自主管理原则，严格履行项目选择、尽职调查、投资决策、后续管理等主要职责，要求银行将所有表外资产在今明两年全部转入表内，并按 150% 的覆盖率计提拨备；四是颁布了《信托公司净资本管理办法》，要求通过净资本和风险资本两项重要指标对信托公司进行动态监管，促进了信托公司规范、安全、稳健发展。

4.4 内部控制

4.4.1 内部控制环境和内部控制文化

公司的内部控制环境是内控建设的基础，包括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内控组织架构，明确设置机构与权限，制定合规政策和人力资源政策，建设内控文化等。报告期内，公司致力于完善内控机制的建设工作，在董事会的决策和推动下，公司高级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现状进行评估，并制定出内控机制的建设规划，组织公司各部门认真落实全年内控建设措施，为加强公司风险管理奠定扎实基础。

公司建立了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组织机构。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部门岗位设置和人员编制安排，形成了部门设置和薪酬改革方案，同时，突出绩效导向原则，组织实施 2010 年度绩效考核工作。公司从未来总体发展布局上培养和引进人才，一方面完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制订《员工手册》等内部规章；另一方面，采取措施培养人才、用好人才，营造优秀员工脱颖而出的良好环境。

公司高度重视银监会下发的《银行业金融机构从业人员职业操守指引》，积极开展从业人员行为准则自查工作，加强全员学习与宣传教育，要求各部门认真研究领会，抓紧制订整改方案，扎实推进案件防控工作，修订完善《上海信托员工职业操守准则》和

相关内控管理制度，强化监督检查机制。

公司高度重视合规经营，通过培训测评等多种渠道和形式开展合规文化建设，推行合规经营管理，培养全体员工的合规风险防范意识，营造合规文化氛围。

4.4.2 内部控制措施

公司内部控制职能部门为合规部、风险管理部和审计稽核部。

公司内部控制遵循全面、审慎、有效、独立的原则。公司内部控制活动包括：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授权审批控制、业务流程控制、会计系统控制、财产保护控制、运营分析控制、信息系统控制和绩效考评控制，并建立业务预警、应急机制等。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对固有业务和信托业务的授权管理，努力提高运作效率，着力控制业务风险，遵循分级管理、责权对应、精简高效、有效制衡的原则，拟定修正相关授权制度，不断完善现有的授权体系，主要包括：信托项目审批授权、信托资金划拨审批授权、固有业务投资审批授权、财务用印审批授权和信托运营用印审批授权等。公司还不断优化再造业务流程，持续提高运作效率和服务质量，努力满足项目开拓的时效性，修订前、中、后台协同制度，理顺并健全信托产品的运营管理体系，探讨项目类文件及签报的内部流转系统，包括项目评审、合同审批、用印申请、预算申请、财务报销、行政采购等事务的流程管理，推动审批事项的全面电子化，提高公司内部运转的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梳理现有业务操作和管理规章，对照国家新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业务开展情况，及时更新制度，以保证公司业务开展的合规性和可操作性。同时，根据外部政策、市场变化和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断研究、探讨各项业务风险管理措施，制定新的业务规章，以保障公司业务发展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

公司遵循监管政策，提升主动管理能力。报告期内，公司颁布了一整套《主动管理型金融产品投资类信托业务投资管理暂行办法》制度，以及《银信合作类信托贷款贷前尽职调查指引（试行）》、《信托贷款贷后运营管理操作指引（试行）》、《公司银行业金融机构人民币授信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大力开拓主动管理类业务，制定风险管理措施，为实现业务真正转型奠定基础。

公司完成了多项信息系统的开发，业务支撑能力进一步提高。一是打造统一的业务驱动型 OA 门户系统，配合未来管理模式和操作流程，实现对核心要素的全面有效管理，集成各种办公应用，提升内部业务运作和管理效率；二是改造综合业务管理系统，完成新会计准则系统的升级及数据移植，并在定期信息披露前，完成了系统报表的开发工作，确保了公司业务的顺利运行；三是配合公司业务创新需求，开发了伞形配置信托产品功

能模块、开放式信托产品功能模块，完成了新投资管理系统、企业年金业务系统二期的开发工作，有力支持了创新业务的规模化发展。

公司信托业务系统和自营业务系统的部门和人员分离；高管人员管理分工分离；信托财务和自营财务的部门、人员、账表、资产和办公场所分离；每个信托财产分离，即对每项信托业务单独开户、单独核算、单独管理。

公司建立了有效的业务决策系统：各业务部门负责自营项目、信托项目的初审；公司风险管理部和合规部负责项目的预审；公司项目评审委员会是非常设决策机构，对项目进行业务可行性评估，得出结论；公司总经理或董事长对评审会通过方案结论持一票否决权；公司信托投资决策委员会和自营证券投资决策小组讨论和决定业务运营过程中的重大问题。

4.4.3 信息交流与反馈

公司建立反映信息交流与反馈的业务报告制度，如《关于重大突发事件报告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信托业务异常情况报告制度》等。根据公司《合规政策》，公司建立了合规联络员工作网络，在各管理部门和业务部门分设专职合规联络员，已经形成了联络员定期会议、定期报告的固定工作方式以及合规风险提示、合规风险报告和合规意见咨询、反馈等的日常工作形式。

公司开发并完善了一套完整的综合业务管理系统，涵盖了从前台信托产品销售、中台项目投资管理到后台财务核算处理的数据流、信息流和资金流。作为公司整体业务操作的平台，系统针对各个业务环节和操作流程实现了一整套较为规范合理的风险防范和监控功能。公司信息传递路径通畅，各项信息上通下达，交流反馈快捷，保证了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公司员工能够及时了解国内外经济、金融动态和公司的经营情况、风险状况等相关信息。

在对外信息交流方面，公司成功承办了由中国信托业协会主办的 2010 年中国信托业峰会，获得参会人员和社会各界的一致好评，有效提升了公司在行业内的影响力。

4.4.4 监督评价与纠正

公司通过建立自控、互控、监控三位一体的机制，对内部控制活动进行检查、评价、监督和纠正。业务部门对各项业务跟踪管理，经常检查其经营状况，一旦发现存在问题，迅速予以自纠；财务管理部门和风险管理部门分别行使后台监督职能和风险管理职能，相关部门、岗位之间互相制衡、监督，一旦发现问题，均要求限时纠正；审计稽核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再监督，可获得公司所有的经营信息和管理信息，对公司业务通过

常规和专项审计，实施最后的监督和评价，督促内部审计建议的落实，并可直接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报告。

4.5 风险管理

4.5.1 风险管理概况

公司业务经营中，融资类业务面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投资类业务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市场风险，事务管理类业务面临的主要风险是操作风险。同时，操作风险和合规风险是公司所有业务均要面对的风险。

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原则是：合规性，即公司经营活动与所涉及的法律、规则和准则及自身规章制度相一致。全面性，即风险管理涵盖各项业务管理的各个环节，并渗透到各项业务过程中。制衡性，即明确划分相关部门、岗位之间的职责，建立职责分离、横向与纵向相互监督制约的机制。资产隔离性，即将公司自营资产与信托资产、不同委托人的信托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独立核算。流动性，即突出现金流量管理在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要性。程序性，即公司风险管理组织系统的安排遵循事前授权审批、事中控制和事后审计监督三道程序。可衡量性，即采用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控制风险。

公司积极加强全面的风险管理。在信用风险管理方面，主要是建立“贷前调查、贷中审查、贷后检查”的三查制度，实行“尽职调查、制定方案、专业审核、严格审批、过程监控”，并定期对资产进行风险分类。在市场风险管理方面，建立“信托业务投资决策委员会”和“自营证券投资决策小组”为主的市場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在管理流程上实行“专业研究、制定方案、有效决策、交易授权、风险监控、绩效评价”来进行市场风险管理。在操作风险和合规风险管理方面，主要是通过不断梳理公司业务流程，制定和完善公司内控制度进行管理。

公司风险管理组织结构由决策层、执行层和监督层构成，董事会承担对公司风险管理实施监控的最终责任。决策层：董事会下属的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提出公司风险管理的战略、政策和程序，提出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的建议，董事会负责审批。执行层：在高级管理层的领导下，公司风险管理部门负责起草公司风险管理战略、政策和程序，梳理并组织完善公司内控制度；公司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及各业务部门、管理部门共同努力，实施董事会决策的风险管理战略、政策和程序。监督层：董事会授权其下属的审计委员会和公司审计稽核部为公司风险管理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和

各项业务的风险管理状况进行监督评价，直接向董事会报告。

4.5.2 风险状况

公司经营活动中可能遇到的主要风险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

4.5.2.1 信用风险状况

信用风险主要指交易对手不履行义务的可能性，主要表现为：在贷款、资产回购、后续资金安排、担保、履约承诺、资金往来、证券投资等交易过程中，借款人、担保人、保管人（托管人）、证券投资开户券商、银行等交易对手不履行承诺，不能或不愿履行合约承诺而使信托财产或固有财产遭受潜在损失的可能性。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按五级分为正常类、关注类、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2010 年度期初及期末本公司不良资产余额都为零；对信用风险资产本公司根据《金融企业呆账准备提取管理办法》财金[2005]49 号文及《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修订信托公司年报披露格式规范信息披露有关问题的通知》（银监办发[2009]407 号文）规定，参照上海银监局《银行贷款损失计提指引》（银发[2002]98 号文）规定，对年末信用风险资产按照关注类资产 2%、次级类资产 25%、可疑类资产 50%、损失类资产 100%的比例计提贷款损失准备、坏账准备。

4.5.2.2 市场风险状况

市场风险主要指在金融市场等投资业务过程中，投资于有公开市场价值的金融产品或者其他产品时，金融产品或者其他产品的价格发生波动导致公司信托财产或固有财产遭受损失的可能性。同时，市场风险还具有很强的传导效应，某些信用风险的根源可能也来自于交易对手的市场风险。

报告期内，上证指数总体呈现振荡下跌的态势，指数跌幅超过 10%，而振幅却超过了 40%。上证综指下跌 14.31%，深成指下跌 9.06%，沪深 300 指数下跌 12.51%，中小板指数上涨 21.26%，创业板指数上涨 13.77%，中证股票型基金指数下跌 0.28%。公司始终坚持价值性和成长性并重的原则，一方面增加短线交易的频度和力度，在严格控制仓位的基础上加强波段操作，以 T+0 操作摊低持股成本，另一方面加强投资制度体系建设，规范投资行为，严格执行公司止盈止损规定，做好极端情况下的压力测试。由于严格控制股票整体仓位，并且加强了差价运作，今年公司有效规避了沪深大盘下跌的风险，资产净值跌幅小于沪深大盘，体现了一定的主动管理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市场风险所造成的损失。

4.5.2.3 操作风险状况

操作风险表现为由于公司治理机制、内部控制失效或者有关责任人出现失误、欺诈

等问题，公司没有充分及时地做好尽职调查、持续监控、信息披露等工作，未能及时做出应有的反应，或做出的反应明显有失专业和常理，甚至违规违约；公司没有履行勤勉尽职管理的义务，或者无法出具充分有效的证据和记录，证明自己已履行勤勉尽职管理的义务。操作风险包含合规风险，合规风险是指公司因没有遵循法律、规则和准则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操作风险及合规风险所造成的损失。

4.5.2.4 其他风险状况

其它风险主要是指公司业务开展中的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誉风险、道德风险等。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其他风险所造成的损失。

4.5.3 风险管理

4.5.3.1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的管理：一是公司严格实行“贷前调查、贷中审查、贷后检查”。在贷前调查（项目立项）阶段，公司规范项目尽职调查的程序、重点和方法；在贷中审查（项目审批）阶段，公司合规部、风险管理部进行预审，公司项目评审委员会对业务进行项目可行性风险评估；在贷后检查（项目运营）阶段，公司要求业务部门持续监控交易对手的履约能力。二是注重信用风险的分散和补偿。在产品交易结构设计上，公司综合运用规避、预防、分散、转移、补偿等手段管理风险，尽力降低信用风险敞口。比如：公司通过引入金融机构信用、财产抵押、权利质押等担保方式，将融资主体的信用风险进行分散、转移。为防止因抵（质）押价值变化扩大信用风险敞口，公司对拟抵（质）押资产设置了抵（质）押率上限，作为价值变化的缓冲；通过账户管理归集和监控项目本身的现金流，作为履约的主要资金来源；在可能的情况下监管交易对手账户，监督资金使用，防止挪用；通过信托受益权的优先劣后安排，将具有不同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能力的客户分开；加大交易对手违约成本，使交易对手不敢轻易违约；通过现场过程监控和非现场信息监控，及时了解项目进展、交易对手经营和资金使用状况；安排信托受益权的流通转让，分散信用风险。三是按照银监会要求，定期对公司资产进行风险分类；四是严格按财政部和中国银监会的要求，提足包括呆账准备金、信托赔偿准备金在内的各项准备金。

4.5.3.2 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的管理：一是加强对经济及金融形势的分析预测，并据此提出资产配置及其调整方案。密切跟踪市场，及时调整投资策略和投资组合，密切关注经济运行状况，

严格规避政策导向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二是坚持稳健原则，在投资组合中配置足够的固定收益类、新股类、基金类等低风险投资品种。三是对证券投资组合的净值、仓位和投资集中度等指标事先设定预警点或止损点。四是通过投资分散化（组合对冲）降低非系统性风险。五是在业务决策和管理过程中，分别通过压力测试进行分析和评估，进行动态跟踪管理。六是积极贯彻落实监管部门有关文件精神，及时对公司信托业务中的房地产业务、证券投资业务和银信合作等业务提出“风险提示”，密切关注市场变化，加强防范业务风险的措施。

4.5.3.3 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的管理：一是制定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业务操作、会计系统、信息披露、信息系统、人力资源管理、关联交易、档案管理、紧急事故应变等方面，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制度和内控流程。二是明确岗位职责，即在合理的组织机构基础上，将各部门的业务活动和管理活动细化为各个具体的工作岗位，然后再按照岗位确定职责和权限，做到定岗、定责、定职、定编、定人，从而建立起公司内部相互制约、相互督促的工作网络。三是在建立岗位职责的基础上，制定公司的业务授权制度和问责制度。通过授权机制，明确投资范围和比例，将从业人员的灵活性和责任制结合起来。四是不断整合公司各项业务流程和管理流程，逐步实现前、中、后台分离的业务操作流程化管理。五是建立管理防火墙，以信托财产和固有财产为隔离基础，实现信托业务系统和自营业务系统的部门和人员分离，高管人员管理分工分离，信托财务和自营财务的部门、人员、账表、资产和办公场所分离，每个信托财产的分立，即对每项信托业务单独开户、单独核算、单独管理。六是强调信息系统支持。公司业务应用系统包括账户管理系统、证券投资交易与估值系统、财务系统、渠道服务系统等，目前已初步形成支持公司业务运营的网络结构，系统运行基本正常。七是制定公司员工行为规范，加强对员工守法意识、职业道德的教育。八是重视合规文化建设，宣传《合规政策》，使员工牢固树立“风险管理是公司经营的基础、效益的前提和核心竞争力的保证”这一风险管理核心价值观念。

4.5.3.4 其他风险管理

其他风险的管理：一是加强员工合规培训，要求员工认真学习并执行有关的法律法规，增强合规意识，提高员工的风险管理意识和风险管理水平。二是加强对运作项目的现金流量管理，同时做好公司现金流量的预测和安排。三是加强职业道德教育，规范职业行为，把职业道德、职业操守作为员工教育的一个重要内容，不断增强员工的工作责任心，严格控制道德风险。

5、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5.1 自营资产

5.1.1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



上海上合会计师事务所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审计报告

上会师报字(2011)第0700号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0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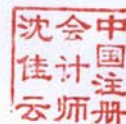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健



中国注册会计师

沈佳云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四日

5.1.2 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23	0.05	6.38	0.01	向中央银行借款				
存放同业款项	147,780.92	28,033.04	170,963.22	60,809.8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贵金属					拆入资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	78,608.27	78,608.27	43,766.17	42,369.09	衍生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000.50	40,000.50			吸收存款				
应收利息	430.94	22.29	535.63		应付职工薪酬	18,966.36	5,553.71	22,369.47	7,287.89
发放贷款和垫款					应交税费	16,208.67	8,260.51	11,722.48	4,119.0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6,404.23	106,404.23	108,318.33	108,318.33	应付利息				
持有至到期投资					预计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218,939.01	234,844.49	219,874.56	235,960.26	应付债券				
投资性房地产	4,035.27	4,035.27	4,361.18	4,361.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9.54	579.54	1,197.52	1,197.52
固定资产	5,640.00	4,236.96	5,812.75	4,277.57	其他负债	22,975.98	15,714.21	24,218.45	16,891.86
无形资产	941.70	352.65	951.73	359.46	负债合计	58,730.55	30,107.97	59,507.92	29,496.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53.38	264.20	3,666.77						
其他资产	35,909.06	24,169.66	34,606.47	24,743.87	所有者权益：				
商誉	436.45		436.45		实收资本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资本公积	10,297.71	10,073.92	10,297.11	10,297.11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52,229.26	52,229.26	44,540.90	44,540.90
					一般风险准备	21,754.75	2,783.70	17,357.90	2,783.70
					信托赔偿准备	50,000.00	50,000.00	49,333.86	49,333.86
					未分配利润	147,313.40	125,776.76	114,886.07	94,747.68
					外币折算差额	60.09		119.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31,655.21	490,863.64	486,535.66	451,703.25
					少数股东权益	52,400.20		47,256.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4,055.41	490,863.64	533,791.72	451,703.25
资产总计	642,785.96	520,971.61	593,299.64	481,199.58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642,785.96	520,971.61	593,299.64	481,199.58

法定代表人：潘卫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红

5.1.3 利润表

利润表
2010 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收入	181,363.43	93,698.16	158,463.53	78,457.86
利息净收入	3,881.82	1,451.65	6,742.54	4,025.73
利息收入	3,881.82	1,451.65	6,742.54	4,025.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25,560.48	30,211.23	113,882.85	20,303.9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5,697.26	30,217.85	113,918.61	20,339.6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36.78	6.62	35.76	35.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650.02	59,095.06	25,105.07	44,108.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	-2,876.02	-3,225.95	9,940.50	9,346.1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8.01	-149.87	-26.73	-22.48
其他业务收入	8,255.14	6,316.04	2,819.30	695.74
二、营业支出	66,514.11	9,315.08	73,407.82	18,068.72
营业税金及附加	7,204.32	2,308.14	6,221.57	1,367.35
业务及管理费	58,846.39	6,543.54	66,716.71	16,231.83
资产减值损失	-17.91	-17.91	-8.58	-8.58
其他业务成本	481.31	481.31	478.12	478.1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4,849.32	84,383.08	85,055.71	60,389.14
加：营业外收入	1,824.48	928.51	5,476.24	2,122.11
减：营业外支出	87.07	31.40	6.37	5.00
四、利润总额	116,586.73	85,280.19	90,525.58	62,506.25
减：所得税费用	17,295.21	8,396.61	20,021.37	7,916.0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291.52	76,883.58	70,504.21	54,590.22
少数股东损益	16,612.84		17,435.61	
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678.68	76,883.58	53,068.60	54,590.22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潘卫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红

5.1.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合并)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信托赔偿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信托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	10,297.11	44,540.90	17,357.90	49,333.86	114,886.07	119.82	486,535.66	47,256.06	533,791.72	250,000.00	7,807.83	33,622.86	12,991.98	43,874.84	97,560.46		445,857.96	38,836.45	484,694.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250,000.00	10,297.11	44,540.90	17,357.90	49,333.86	114,886.07	119.82	486,535.66	47,256.06	533,791.72	250,000.00	7,807.83	33,622.86	12,991.98	43,874.84	97,560.46		445,857.96	38,836.45	484,694.4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0	7,688.36	4,396.85	666.14	32,427.33	-59.73	45,119.55	5,144.14	50,263.69		2,489.28	10,918.04	4,365.92	5,459.02	17,325.62	119.82	40,677.70	8,419.61	49,097.31
（一）净利润						82,678.68		82,678.68	16,612.84	99,291.52						53,068.60		53,068.60	17,435.61	70,504.21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223.19					-11.80	-234.99	-7.87	-242.86		2,489.28					119.82	2,609.10		2,609.10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97.58						-297.58		-297.58		3,319.04						3,319.04		3,319.04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74.39						74.39		74.39		-829.76						-829.76		-829.76
4. 其他							-11.80	-11.80	-7.87	-19.67							119.82	119.82		119.82
上述（一）和（二）小计		-223.19				82,678.68	-11.80	82,443.69	16,604.97	99,048.66		2,489.28				53,068.60	119.82	55,677.70	17,435.61	73,113.3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3.79					-47.93	175.86	54.17	230.03									4,900.00	4,9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47.93	-47.93	54.17	6.24									4,900.00	4,9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223.79						223.79		223.79										
（四）利润分配			7,688.36	4,396.85	666.14	-50,251.35		-37,500.00	-11,515.00	-49,015.00			10,918.04	4,365.92	5,459.02	-35,742.98		-15,000.00	-13,916.00	-28,916.00
1. 提取盈余公积\交易风险准备\一般风险准备			7,688.36	4,396.85	666.14	-12,751.35							10,918.04	4,365.92	5,459.02	-20,742.9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7,500.00		-37,500.00	-11,515.00	-49,015.00						-15,000.00		-15,000.00	-13,916.00	-28,916.00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0,000.00	10,297.71	52,229.26	21,754.75	50,000.00	147,313.40	60.09	531,655.21	52,400.20	584,055.41	250,000.00	10,297.11	44,540.90	17,357.90	49,333.86	114,886.07	119.82	486,535.66	47,256.06	533,791.72

法定代表人：潘卫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红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母公司)

2010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信托赔偿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信托赔偿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	10,297.11	44,540.90	2,783.70	49,333.86	94,747.68		451,703.25	250,000.00	7,807.83	33,622.86	2,783.70	43,874.84	71,534.52		409,623.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250,000.00	10,297.11	44,540.90	2,783.70	49,333.86	94,747.68		451,703.25	250,000.00	7,807.83	33,622.86	2,783.70	43,874.84	71,534.52		409,623.7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3.19	7,688.36		666.14	31,029.08		39,160.39		2,489.28	10,918.04		5,459.02	23,213.16		42,079.50
（一）净利润						76,883.58		76,883.58						54,590.22		54,590.22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223.19						-223.19		2,489.28						2,489.28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97.58						-297.58		3,319.04						3,319.04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74.39						74.39		-829.76						-829.76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223.19				76,883.58		76,660.38		2,489.28				54,590.22		57,079.5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7,688.36		666.14	-45,854.50		-37,500.00			10,918.04		5,459.02	-31,377.07		-1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交易风险准备\一般风险准备			7,688.36		666.14	-8,354.50				10,918.04			5,459.02	-16,377.0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7,500.00		-37,500.00						-15,000.00		-15,000.00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0,000.00	10,073.92	52,229.26	2,783.70	50,000.00	125,776.76		490,863.64	250,000.00	10,297.11	44,540.90	2,783.70	49,333.86	94,747.68		451,703.25

法定代表人：潘卫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红

5.2 信托资产

5.2.1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资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托负债和信托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托资产：			信托负债：		
货币资金	293,797.79	696,577.25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拆出资金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存出保证金	261.48	283.19	应付受托人报酬	1,275.27	1,652.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94,451.84	594,374.00	应付托管费	1,520.80	175.73
衍生金融资产	351.76	0.00	应付受益人收益	7,199.87	404.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400.84	0.00	应交税费	0.00	
应收款项	38,951.08	11,099.83	应付销售服务费	15.06	
发放贷款	2,345,578.95	2,571,700.37	其它应付款	19,548.21	68,617.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95,584.07	288,367.48	预计负债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7,000.00	503,342.47	其他负债	0.00	1.89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信托负债合计	29,559.21	70,851.53
长期股权投资	179,575.00	227,377.83	信托权益：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实收信托	5,273,364.35	4,777,941.06
固定资产	0.00	0.00	资本公积	129,559.87	11,451.91
无形资产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34,469.38	
长期待摊费用	0.00	0.2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0.00	32,878.14
其他资产	0.00	0.00	信托权益合计	5,437,393.60	4,822,271.11
信托资产总计	5,466,952.81	4,893,122.64	信托负债及信托权益总计	5,466,952.81	4,893,122.64

企业负责人：潘卫东

复核：姚海岚

制表：李敏

5.2.2 信托项目利润和利润分配汇总表

信托项目利润和利润分配汇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营业收入	415,507.16	222,891.95
1.1 利息收入	201,548.30	73,005.08
1.2 投资收益	206,814.12	106,026.35
1.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0.00
1.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226.16	11,384.64
1.4 租赁收入	0.00	0.00
1.5 汇兑损益	-63.72	0.00
1.6 其他收入	-17.71	32,475.88
2.支出	71,104.74	28,249.07
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0.00	0.00
2.2 受托人报酬	28,714.11	16,429.01
2.3 托管费	6,805.82	2,884.22
2.4 投资管理费	7,493.24	2,885.01
2.5 销售服务费	1,476.58	236.80
2.6 交易费用	6,226.24	0.00
2.7 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2.8 其他费用	20,388.76	5,814.03
3.信托净利润	344,402.42	194,642.88
4.其他综合收益	117,077.66	0.00
5.综合收益	461,480.07	194,642.88
6.加：期初未分配信托利润	32,878.14	6,770.88
7.可供分配的信托利润	376,856.04	201,413.76
8.减：本期已分配信托利润	342,386.65	168,535.62
9.期末未分配信托利润	34,469.38	32,878.14

企业负责人：潘卫东

复核：姚海岚

制表：李敏

6、会计报表附注

6.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6.1.1 会计报表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事项

本报告期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存在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事项。

6.1.2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表 6.1.2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	实际投资额	持有比例	合并期间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	上海	25,000.00	12,750.00	51.00%	2010 年度
上海国利货币经纪有限公司	货币经纪	上海	4,000.00	2,680.00	67.00%	2010 年度
香港沪光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投资	香港	港币 800.00	港币 600.00	60.00%	2010 年度

本公司报告期内转让了香港沪光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 的股权，持有比例由 100% 降为 60%。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6.2.1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和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金融资产等各项资产，根据相适用的会计准则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具体方法包括：

对信用风险资产，本公司根据《金融企业呆账准备提取管理办法》财金[2005]49 号文及“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修订信托公司年报披露格式规范信息披露有关问题的通知”银监办发[2009]407 号文规定，参照上海银监局《银行贷款损失计提指引》银发[2002]98 号文规定，对年末信用风险资产按照关注类资产 2%、次级类资产 25%、可疑类资产 50%、损失类资产 100% 的比例计提贷款损失准备、坏账准备。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主要为贷款、其他应收款。

对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各项资产，本公司在每年末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或很可能倒闭或重组，导致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认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或预计未来现金净流入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转出，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6.2.2 金融资产四分类的范围和标准

金融资产于公司初始确认时划分为四大类，金融资产具体范围包括：股票、债券、票据、基金、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等。公司划分金融资产类别的主要标准是持有金融

资产的目的和金融资产的特点。具体包括：主要目的是为了近期内出售的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除以上各类及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2.3 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方法

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是指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比如，公司以赚取差价为目的从二级市场购入的股票、债券、基金等。

公司取得交易性金融资产，按其公允价值初始确认金额，按发生的交易费用确认为投资收益，按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确认为应收利息或应收股利。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分期付息、一次还本债券投资的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确认为投资收益。

资产负债表日，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6.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方法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6.2.5 持有至到期投资核算方法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应当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该持有至到期投资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也可按票面利率计

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应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6.2.6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即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期末按长期股权投资个别项目的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分别提取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6.2.7 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使用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方法。

6.2.8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单位价值在人民币 2,000 元以上，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的实物资产作为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固定资产折旧方法采用直线法按单项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年限：

表 6.2.6.3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房屋建筑物	40 年	4%
运输设备	7 年	4%,5%
办公及电子设备	5 年	4%,5%

期末按固定资产个别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部分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2.9 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政策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包括房屋使用权和土地使用权，购入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无形资产在预计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

期末按无形资产个别项目的账面价值与预计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部分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6.2.10 长期应收款的核算方法

长期应收款核算本公司融资租赁产生的应收款项。

6.2.11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政策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6.2.12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本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视为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本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1）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2）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3）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4）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与被合并子公司采用统一的会计政策和期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

6.2.13 收入确认原则和方法

6.2.13.1 利息收入

指公司以固有资产提供金融产品服务所取得的收入，包括信贷业务利息收入、境内外存款利息收入和买入返售证券收入。

信贷业务利息收入是指公司发放自营贷款，按期计提利息所确认的收入。发放贷款到期（含展期，下同）90 天后尚未收回的，其应计利息停止计入当期利息收入，纳入表外核算；已计提的贷款应收利息，在贷款到期 90 天后仍未收回的，或在应收利息逾期 90 天后仍未收到的，冲减原已计入损益的利息收入，转作表外核算。已核销贷款收回超过原本金部分，以及在表外核算的应收利息如有收回，计入当期利息收入。

境内外存款利息收入是指公司与其他金融企业之间资金往来所取得的利息收入，其收入按照让渡资金使用权的时间和适用利率来计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合同利率计算确定的应收未收利息计提应收利息。

买入返售证券收入是指公司通过国家规定的场所进行证券回购业务，所取得的买入返售证券的差价收入，其收入在实际收到时予以确认。

6.2.13.2 租赁收入

指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发生时确认的并按受益期平均分摊的收益。发生时计入当期收入，若逾期 90 天尚未收到的租赁收益则停止计入当期收入，并转到表外核算。

6.2.13.3 投资收益

指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和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主要包括：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现金股利；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根据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经调整的净利润计算应享有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取得的损益。

6.2.13.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指公司为客户提供各类信托服务包括信托产品报酬收入以及由信托项目延伸的咨询服务费收入、公司提供的中介服务所取得的收入，如财务咨询顾问服务费收入、委托贷款手续费收入以及其他金融服务等各种手续费收入。信托业务收入按照信托合同的约定来确认。中介服务所取得的收入按照合同或协议的约定来确认。

6.2.13.5 其他业务收入

指公司上述收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以及收回的已核销的呆账未超过本金的部分，按实际收到的款项确认收入的实现。

6.2.14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25%。

6.2.15 信托报酬确认原则和方法

信托报酬是指信托公司对信托财产进行管理而收取的管理费或佣金，信托报酬收取的标准一般是与委托人或受益人等有关当事人协商确定的。若信托报酬由信托财产承担，则按照信托合同的约定来计算、提取并确认信托报酬收入；若信托报酬由委托人等有关当事人直接承担，则按协议约定另行向有关当事人收取。

6.3 或有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及其他或有事项。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情况。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6.5.1 披露自营资产经营情况

6.5.1.1 按信用风险五级分类结果披露信用风险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1.1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用风险资产五级分类	正常类	关注类	次级类	可疑类	损失类	信用风险资产合计	不良合计	不良率 (%)
期初数	1,714.79	1,235.52	-	-	-	2,950.31	-	-
期末数	2,829.38	339.86	-	-	-	3,169.24	-	-

注：不良资产合计=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

6.5.1.2 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准备的期初、本期计提、本期转回、本期核销、期末数

表 6.5.1.2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期末数
贷款损失准备	-	-	-	-	-
一般准备	-	-	-	-	-
专项准备	-	-	-	-	-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876.60	6.80	396.63	-	486.7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25.52	-	371.92	-	53.60
坏账准备	24.71	6.80	24.71	-	6.80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426.37	-	-	-	426.37

6.5.1.3 按照投资品种分类，分别披露固有业务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股权投资等投资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1.3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自营股票	基金	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投资	合计
期初数	23,076.42	33,453.60	7,326.40	235,960.26	86,830.99	386,647.67
期末数	31,169.14	47,071.01	15,134.60	234,844.49	91,637.75	419,856.99

6.5.1.4 按投资入股金额排序，前五名的自营长期股权投资的企业名称、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主要经营活动及投资收益情况等

表 6.5.1.4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企业名称	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	主要经营活动	投资损益
1.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3.33%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自营等	17,400.00
2.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23%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办理结算等	8,662.05
3.香港申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50%	投资管理等	-
4.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1.00%	基金管理等	11,985.00
5.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4%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自营等	3,678.69

6.5.1.5 前五名的自营贷款的企业名称、占贷款总额的比例和还款情况等

报告期末，本公司无自营贷款。

6.5.1.6 表外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按照代理业务、担保业务和其他类型表外业务分别披露

表 6.5.1.6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表外业务	期初数	期末数
担保业务	-	-
代理业务（委托业务）	74,954.42	175,714.42
其他	1,330.00	1,330.00
合计	76,284.42	177,044.42

6.5.1.7 公司当年的收入结构

合并口径：表 6.5.1.7.1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收入结构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5,697.26	68.53%
其中：信托手续费收入	30,035.24	16.37%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57.25	0.03%
利息收入	3,881.82	2.12%
其他业务收入	8,255.14	4.50%
其中：计入信托业务收入部分	-	-
投资收益	46,650.02	25.43%
其中：股权投资收益	34,153.06	18.62%
证券投资收益	12,496.96	6.81%
其他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876.02	-1.57%
营业外收入	1,824.48	0.99%
收入合计	183,432.70	100.00%

母公司口径：表 6.5.1.7.2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收入结构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0,217.85	31.88%
其中：信托手续费收入	30,035.24	31.69%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57.25	0.06%
利息收入	1,451.65	1.53%

其他业务收入	6,316.04	6.66%
其中：计入信托业务收入部分	-	-
投资收益	59,095.06	62.35%
其中：股权投资收益	46,238.90	48.78%
证券投资收益	12,856.16	13.56%
其他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25.95	-3.40%
营业外收入	928.52	0.98%
收入合计	94,783.17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已收回核销资产本金。

2010 年度以手续费及佣金确认的信托业务收入金额为 280,720,454.64 元，以业绩报酬形式确认的信托业务收入金额为 16,115,812.54 元，以其他形式确认的信托业务收入金额为 3,516,165.00 元。

6.5.2 披露信托财产管理情况

6.5.2.1 信托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2.1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集合	1,194,169.28	1,531,649.28
单一	3,618,676.11	3,935,303.53
财产权	80,277.25	-
合计	4,893,122.64	5,466,952.81

6.5.2.1.1 主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2.1.1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279,453.41	533,578.98
股权投资类	217,037.93	193,750.92
融资类	875,194.76	1,319,630.86
事务管理类	9,996.24	-
合计	1,580,577.50	2,194,681.95

6.5.2.1.2 被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2.1.2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324,239.00	2,078,002.90
股权投资类	10,339.90	-
融资类	2,393,226.92	1,194,267.95
事务管理类	-	-
合计	3,312,545.14	3,272,270.86

6.5.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信托项目

6.5.2.2.1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信托项目

表 6.5.2.2.1

单位：人民币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 年化收益率
集合资金类	44	865,745.22	11.24%
单一资金类	124	5,776,450.89	5.11%
财产管理类	4	73,599.71	17.02%

注：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1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100%

6.5.2.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主动管理型信托项目

表 6.5.2.2.2

单位：人民币万元

已清算结束 信托项目	项目 个数	实收信托 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 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 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18	235,021.59	1.23%	3.66%
股权投资类	10	462,577.93	0.97%	16.88%
融资类	24	392,979.70	1.16%	9.40%
事务管理类	2	9,903.51	0.12%	0.97%

注：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1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100%

6.5.2.2.3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被动管理型信托项目

表 6.5.2.2.3

单位：人民币万元

已清算结束 信托项目	项目 个数	实收信托 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 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 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5	1,793,080.40	0.12%	6.62%
股权投资类	2	60,339.90	0.23%	6.55%
融资类	111	3,761,892.78	0.15%	4.33%
事务管理类	-	-	-	-

注：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1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 / (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 ×100%

6.5.2.3 本年度新增的信托项目

表 6.5.2.3

单位：人民币万元

新增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集合类	59	1,135,096.23
单一类	92	5,453,598.97
财产管理类	-	-
新增合计	151	6,588,695.20
其中：主动管理型	76	1,790,160.87
被动管理型	75	4,798,534.33

注：本年新增信托项目指在本报告年度内累计新增的信托项目个数和金额。包含本年度新增并于本年度内结束的项目和本年度新增至报告期末仍在持续管理的信托项目。

6.5.2.4 信托业务创新成果和特色业务有关情况

上海信托不断开辟信托创新领域，培育主动管理能力，优化升级产品系列，努力发展特色业务：在证券投资领域，“红宝石”系列信托计划实现跨资产、跨策略、跨管理人的多元资产配置，借鉴了国际基金经营最新标准 UCITS IV 搭建产品架构，安心进取伞形配置信托计划成为业内首个以大类资产配置为导向的自主管理型信托产品，在上海市政府举办的“2010 年上海金融创新奖”评选中作为唯一信托产品入围并荣获二等奖，在《证券时报》举办的第三届中国优秀信托公司评选中荣获“最佳信托计划奖”；在股权投资领域，针对 PIPE 细分市场推出了投融资结合型的“璞玉”系列以及引进外部投资顾问的“碧玺”系列，“钻石”系列股权信托是公司发行的首个股权投资基金，也是业内首个受托人自主管理的 PIPE 基金，充分体现细分市场和股权价值的研判能力；在货币市场投

资领域，“现金丰利”产品的投研力度得到加强，产品投资结构更加优化，全年实现年化收益率 2.45%，不但保持了良好的流动性，也取得了远超市场其他货币类产品的投资业绩，为开放式资金池业务的发展打下良好基础；在国际理财领域，继去年设立国内首个 QDII 信托产品后，今年“铂金”系列受托规模获得持续增长，产品运营更加完善，规模已超过 3.24 亿元。目前，这些主动管理类信托产品的运作和实际收益率情况良好，深获投资者好评。

6.5.2.5 本公司履行受托人义务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信托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管理办法》及信托文件等规定，履行诚实、信用、谨慎、有效管理的义务，为受益人的最大利益处理信托事务。

根据银监会的要求，每个信托产品发行前均有一整套的产品相关信息备忘录等资料置于受托人营业场所，以备委托人（受益人）查阅。

委托人在认购信托计划前，提示投资者认真阅读信托计划说明书和其他信托文件。同时，严格审核委托人为合格投资者，并以自己合法所有的资金认购信托单位。

公司将信托财产与其固有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帐。同时，对不同的信托资金建立单独的会计账户分别核算，并在银行分别开设单独的银行账户，在证券交易机构分别开设独立的证券账户与资金账户。

根据信托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定期信托计划的信息披露义务。每个信托计划设立后 5 个工作日内，就信托合同数与信托资金总额向委托人（受益人）进行披露。并按照信托合同的规定，定期将信托资金运用及收益情况以书面信函告知信托文件规定的人。

信托合同终止时，根据信托合同的规定，以信托财产为限向受益人支付信托利益。同时，公司严格根据银监会的要求，在信托终止后十个工作日内作出处理信托事务的清算报告，经审计后送达信托财产归属人。

根据《信托法》要求，妥善保管处理信托事务的完整记录、原始凭证及资料，保存期自信托计划终止之日起十五年。同时对委托人、受益人以及处理信托事务的情况和资料依法保密。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运作正常，到期信托产品合同金额人民币 671.58 亿元，全部安全交付受益人，未出现因本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的信托资产损失情况。

6.5.2.6 信托赔偿准备金的提取、使用和管理情况

根据本公司《信托赔偿准备金的提取、使用和管理办法》第三条规定，公司“每年从税后利润中提取5%--20%，作为信托赔偿准备金，当该赔偿准备金累计总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金的20%时，可不再提取。”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未发生对信托产品赔偿的事项。

6.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6.6.1 关联交易方的数量、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及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等

表 6.6.1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方数量	关联交易金额	定价政策
合计	8	640,452.99	按市场价格交易；若无市场价格，则按公允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定价交易。

6.6.2 关联交易方与本公司的关系性质、关联交易方的名称、法定代表人、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主营业务等

表 6.6.2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系性质	关联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母公司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吉晓辉	威海路 511 号	1,055,884.00	开展以金融为主、非金融为辅的投资、资本运作与资产管理业务，金融研究，社会经济咨询（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联营企业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吉晓辉	中山东一路 12 号	883,004.56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办理结算等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郁忠民	西藏中路 336 号	261,000.00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自营等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上海国际集团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赵峻波	九江路 111 号	10,900.00	经营国际国内招标、经营和代理国家规定统一联合经营以外的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开展“三来一补”、技术服务，承办中外

					合资、合作等业务（以上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上海市上投招标公司	赵峻波	九江路 111 号	2,300.00	受理利用内外资的市政房产，交通运输，港口通讯和工业项目的招标业务，接受客户委托受理投标业务。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张行	浦东南路 360 号	150,000.00	投资管理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上海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邵亚良	香港湾仔港湾道 1 号会展中心办公楼 1807 室	HKD669.00	进出口贸易、服务贸易、招商引资、投资咨询服务等
联营企业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俞妙根	浦东南路 360 号新上海国际大厦 37 楼	15,000.00	基金管理

6.6.3 逐笔披露本公司与关联方的重大交易事项

6.6.3.1 固有与关联方交易情况：贷款、投资、租赁、应收账款担保、其他方式等期初汇总数、本期借方和贷方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6.3.1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固有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	-	-	-
投资	400.00	4,000.00	272.29	4,400.00
租赁	-	-	-	-
担保	-	-	-	-
应收账款	-	-	-	-
其他	-	272.29	205.60	272.29
合计	400.00	4,272.29	477.89	4,672.29

6.6.3.2 信托与关联方交易情况：贷款、投资、租赁、应收账款、担保、其他方式等期初汇总数、本期借方和贷方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6.3.2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324,000.00	-	304,000.00	20,000.00
投资	-	-	-	-
租赁	-	-	-	-
担保	-	-	-	-
应收账款	-	-	-	-
其他	-	-	-	-
合计	324,000.00	-	304,000.00	20,000.00

6.6.3.3 本公司自有资金运用于自己管理的信托项目(固信交易)、本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之间的相互(信信交易)交易金额,包括余额和本报告年度的发生额

6.6.3.3.1 固有与信托财产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6.3.3.1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79,575.00	126,299.58	90,888.00

6.6.3.3.2 信托项目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6.3.3.2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资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32,700.00	185,403.23	132,206.19

6.6.3.4 信托计划持有的重要股权及相关交易

表 6.6.3.4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计划持有的重要股权的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25,000.00	20,000.00	5,000.00

6.6.4 逐笔披露关联方逾期未偿还本公司资金的详细情况以及本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发生或即将发生垫款的详细情况

本公司无关联方逾期未偿还本公司资金的情况以及为关联方担保发生或即将发生垫款的情况。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公司固有业务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信托业务 201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7、财务情况说明书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7.1.1 母公司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本报告期母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85,280.19 万元，企业所得税费用 8,396.61 万元，实现净利润 76,883.58 万元。

报告期内，根据 2010 年第一次股东会审议通过的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对 2009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进行了分配，向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37,500 万元。

依据《公司法》和《信托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2010 年度利润分配如下：

- 1、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7,688.36 万元；
- 2、提取信托赔偿基金 666.14 万元；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提取 20% 任意盈余公积金 15,376.72 万元。

上述各项提取之后，剩余部分 53,152.36 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57,247.68 元，可供分配的利润 110,400.04 万元。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37,500 万元，未分配利润 72,900.04 万元留存以后年度进行分配。

7.1.2 合并报表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本报告期合并报表实现利润总额 116,586.73 万元，企业所得税费用 17,295.21 万元，实现净利润 99,291.52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678.68 万元，少数股东损益 16,612.84 万元。

依据《公司法》和《信托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母公司及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 2010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分配如下：

- 1、根据母公司净利润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7,688.36 万元；
- 2、提取信托赔偿金 666.14 万元；
- 3、根据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费收入提取 10%的一般风险准备按母公司投资比例确认的一般风险准备 4,396.85 万元；

根据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提取 20%任意盈余公积金 15,376.72 万元。

上述各项提取之后，剩余部分 54,550.61 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77,386.07 万元，可供分配的利润 131,936.68 万元。

7.2 主要财务指标

合并口径：表 7.2.1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名称	指标值 (%)
资本利润率	16.24%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	0.52
人均净利润	538.62

母公司口径：表 7.2.2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名称	指标值 (%)
资本利润率	16.31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	0.52
人均净利润	500.87

注：资本利润率=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100%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1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100%

人均净利润=净利润/年平均人数

平均值采取年初、年末余额简单平均法。

公式为：a(平均)=(年初数+年末数)/2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发生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8、特别事项揭示

8.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股东未发生变动。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2009 年 10 月，经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第四届第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傅帆先生为公司总经理。2010 年 3 月，经中国银监会核准正式任职。

2010 年 9 月，经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第三届第五次职工代表会议审议和表决通过，选举庄维苏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董事，2010 年 11 月，经上海银监局核准正式任职。宗德奎先生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公司职工董事。

8.3 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注册资本、注册地和公司名称未发生变更，未发生分立合并事项。

8.4 公司重大诉讼事项

报告期内，上海聚名园贸易有限公司诉本公司之案已撤诉；本公司诉上海物资（集团）总公司、百联集团有限公司案已达成调解。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诉讼案件发生。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受到处罚的情况。

8.6 银监会检查意见的整改情况

2010 年 6 月上海银监局根据银监会的统一安排对本公司银信、信政合作业务进行了现场检查，并出具了《关于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信政合作和银信合作业务现场检查的意见》。公司根据监管部门的意见，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了整改：一是完善公司银信合作业务尽职调查制度，制定了《银信合作类信托贷款贷前尽职调查指引》，明确尽职调查的职责分工，对尽职调查的方式和内容进行了严格和详细的规定，要求业务部门通过资料收集、实地考察和管理人员访谈等方式，全面评估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以及产品结构的合法合规性，从而进一步提高自主管理能力，有效识别并充分揭示银信合作类信托贷款的潜在风险。二是进一步完善银信合作类信托贷款业务的风控制度，颁布了《信托贷款贷后运营管理操作指引（试行）》等相关制度，要求各业务部门督促银行及借款人及时提供贷后管理所需的资料，并按时形成贷后管理报告，以规范公司的贷后管理工作。另外公司通过定期和不定期的风险排查，及时发现和防范风险。三是重视项目第一还款来源的可靠性和稳定性，根据市场和监管政策变化，注重项目不同阶段可能出现的

各类问题，并严格按监管部门对银信合作业务的监管比例要求进行管理。

8.7 本年度公司重大事项临时事项披露内容

2010 年 4 月 15 日，本公司在《上海证券报》 B8 版（信息披露）专版上刊登“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董事长和总经理变更的公告”，简要内容如下：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选举傅帆先生担任公司副董事长。黄兴海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根据董事长提名，经审议同意聘任傅帆先生为公司总经理。黄兴海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

傅帆先生的副董事长任职资格已经中国银监会上海监管局核准（沪银监复[2009]931 号文），其总经理任职资格已经中国银监会核准（银监复[2010]125 号文）。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1 年 4 月 30 日